

灵命增长(一) 第十八课

仆人和儿子之间的区别

“这样，你们作完了一切所吩咐的，只当说：‘我们是无用的仆人。所作的本是我们应分作的’”（路加福音 17:10）。

笔者本人永远不会忘记这样一天，主耶稣教导我一个非常重要的功课。那一天，我和妻子正乘坐一列从西马来西亚开往新加坡的火车。当火车靠近车站时，我们就提上行李，尽量靠近车门，以便当火车停下来时，我们能尽快跳下火车，向其他乘客一样冲向移民检查口。当火车停下时，我第一个跳下火车，跑在前头以获取排队中的有利位置。我妻子几分钟以后也赶上了我，很快我们就经过移民检查，走向海关检查口。

就在这时，一种奇怪的感觉笼罩着我——空虚。我思考了一下，意识到它是怎样一回事。好长时间以来，这是第一次没有人在火车站迎接我们。

几年以来，我儿子约翰一直习惯到车站来接我们，以便帮忙我们。我们从未要他这样做，但他知道我们坐了十三个小时的火车之后已经疲惫不堪。他会等在出租车排队处，以便我们经过移民和海关检查之后，就可以乘上一辆出租车回到新加坡的家中。否则我们必须花一个小时才能等上一辆出租车。

约翰结婚之后，他仍然如此行。当约翰还在排队等候出租车时，他的妻子卡拉就会在我们经过海关之后的等候区接我们。然而，现在约翰和卡拉都回到美国，这是他们离开我们之后我们的第一次旅行。

“今天没有人会接我们了，”我自言自语说。“或许他们会？”我想到我的助手安得烈和帕提玛，我又有一个奢想。这对年轻夫妇住在我们家中，我们象对待亲身儿女一样对待他们。事实上，他们也习惯称我们“爸爸”和“妈妈”。当我想到他们时，不禁心中一喜。但当我发现并没有人到火车站接我们时，失落感再次袭上心头。我非常失望！紧接着，我听到一个熟悉的声音。这是主在向我说话：“这就是仆人与儿子之间的区别。”主接着继续向我说话。

提幔人以利法提出这样一个问题：“人岂能使神有益呢？”（约伯记 22:2）。如果是从前我会立刻回答说“约西，这根本不可能。”但在这次经历之后，我开始意识到这与人和神的关系有关！

前一课我们已经学习到我们必须拥有作仆人的心和态度。当我们作完主人所要求的一切之后，仍要说：“我们是一个无益的

仆人” (路加福音 17:10)。确实我们必须要有作仆人的谦卑态度，但同时我们也当牢记，“亲爱的弟兄啊，我们现在是神的儿女” (约翰一书 3:2)。

仆人按照要求，不多也不少，把分配给他的任务作好。他与主人的儿女处于根本不同的地位。

18 - 1

他自己单独吃饭，不能够享受与他主人太多的沟通和友谊。他必须尊敬主人，但很少有仆人真正爱主人，并且也不是因着爱服事他。他只是因为领受的报酬事奉主人。

与此相反，一个好儿子却能考虑到父母的需要，并且做的比父母要求的更多。他爱他的父母，也领受他们的爱。他竭力寻求作那些讨父母喜悦的事。

耶稣希望我们享受与他这种儿子的关系。我们所作的一切，包括祷告、禁食、读经、参加教会的崇拜、向那些不认识主的人作见证，他都希望我们是因为爱他而做，而不是因为心里指望领受忠心事奉的赏赐而做。

很多基督徒是神的仆人，却不象神的儿女！他们跟随耶稣，竭力遵行他的话语，但他们没有享受到与主的亲密关系。如果我们与他仅仅是仆人的关系，耶稣不会感到满意。

在路加福音 15:11 - 32，他用一个浪子回头的故事来刻划这一点。一个年轻人向父亲索取将要继承的家产，然后离开家人和家乡。他旅行到了遥远的地方，在那里花天酒地，浪费完了所有的家产。他穷到一个地步，甚至没有钱买食物，被迫受雇去养猪。作为犹太人，这是一个非常令人厌恶的工作。

他饥饿难当，几乎要抓起猪食充饥，最后终于醒悟过来。

“他……就说，我父亲有多少的雇工，口粮有余，我倒在这里饿死吗？我要起来，到我父亲那里去，向他说：‘父亲，我得罪了天，又得罪了你。从今以后，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，把我当作一个雇工吧’” (路加福音 15:17 - 19)。

这个儿子并没有想到他的父亲还会重新与他亲近，他知道自己过去曾是如此地背叛他的父亲。这表明他对父亲的品格知之甚少。自从他离开家的那一天起，他的父亲就为他伤心不已。他的父亲久久地望着那条长长布满灰尘的路，希望他的儿子归来。这一天终于到了。

“……相离还远，他父亲看见，就动了慈心，跑去抱着他的颈项，连连与他亲嘴” (路加福音 15:20)。

耶稣教导这个比喻的目的是为了使我们明白神的慈爱、怜悯和

向悔改之人所赐的赦免。这个儿子掩盖看出他的父亲已经赦免了他，现在他完全可以重新享受那种父子关系。但他不知道如何接受父亲的爱。他默记下这一段话，走上前向父亲说：

18 - 2

“……父亲，我得罪了天，又得罪了你，从今以后，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” (21 节)。

他父亲对这些话语的反应如何？他根本没有在意！

“父亲却吩咐仆人说：‘把那上好的袍子快拿出来给他穿；把戒指戴在他指头上，把鞋穿在他脚上，把那肥牛犊牵来宰了，我们可以吃喝快乐。因为**我这个儿子**，是死而复活，失而又得的……’” (22 - 24 节)。

这个美好的比喻表现了神的爱和赦免，并且他乐意与我们建立一种爱的关系 (以弗所书 1:4)。我们众人都犯了罪，无人配称为神的儿子。然而如果只是以仆人的身份事奉他，神不会因此而满足。他希望我们能够具有一个仆人应有的谦卑的灵和态度。但同时，他也希望我们象儿子一样与他享有爱的关系！

字汇：

有利的 更好的、更喜欢的

态度 反映人的感受和思想的举止风度

事件 发生的某一件事

悖逆 反对或拒绝权柄